

包政〔2025〕1号

关于印发2025年包集镇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缴费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村，镇直各部门：

为扎实做好2025年包集镇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缴费工作，规范经办流程，提高服务水平，确保城乡居保工作稳步发展，结合我镇实际，经研究，制定《2025年包集镇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缴费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包集镇人民政府

2025年1月14日

2025 年包集镇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 参保缴费工作方案

一、工作内容

（一）新增参保登记工作

动员本县户籍，年满 16 周岁（不含在校学生）、非国家机关和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及未参加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的城乡居民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以下简称城乡居保）。

（二）保费征缴工作

动员已经参保登记且未领取养老金的参保人员按照城乡居保相关政策正常缴纳保费。

1. 征缴对象

新参保登记人员、已参保未到龄的续保人员和已到龄需补缴历年欠费的参保人员。

2. 缴费档次

2025 年包集镇城乡居保的年度缴费档次有：6000 元、5000 元、4000 元、3000 元、2000 元、1500 元、1000 元等共 15 个档次，参保人员可根据自身经济条件选择缴费档次，政府对参保人员缴费给予相应补贴。

3. 缴费方式

我镇采取线上和线下两种缴费方式。参保人员利用微信和支付宝小程序，注册个人信息后即可为本人或家人直接线上缴费；

线下采取个人账户银行预存代扣的方式进行缴费。

4.特殊群体的优抚政策

对于城乡居民中的低保对象、特困人员、重度残疾人（一、二级）、城乡独生子女和农村双女父母（独生子女16周岁前已领取光荣证，双女父母已落实绝育措施的）参保，县政府为其代缴100元当年保费。

独生子女伤残（三级以上）后未生育的夫妻（女方年满49周岁）、独生子女死亡的计生群体（女方年满49周岁）参保，县政府按3000元标准为其代缴当年保费。

二、工作步骤

城乡居保参保集中缴费工作于2025年1月1日至4月30日结束，分两个阶段组织实施：

（一）宣传组织阶段（2025年1月1日至1月31日）

各村提早谋划、明确责任、分解任务。抓住春节期间外出务工人员返乡的时机，集中力量、上门入户，加大宣传力度，提醒城乡居民及时参保、准时存款，建议城乡居民尽量提高缴费档次，动员2024年内到龄人员及时补缴，帮助参保人员选择合适的缴费方式。

（二）参保缴费阶段（2025年1月5日至4月30日）

2025年1月5日起，镇为民服务中心开始进行参保登记工作，县税务局开通线上缴费渠道，动员参保人员及时自主缴费，县税务局按计划进行银行代扣征收。

三、工作要求

（一）明确责任，分解工作任务

各村要充分认识城乡居民参保缴费工作的重要性，调动村级经办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提早部署，责任到人，确保在4月30日前完成年度工作任务。

（二）加强宣传，推广线上缴费

各村要充分利用各种渠道大力宣传城乡居保的惠民政策，宣传线上缴费模式，提高工作效率，帮助参保人及时参保。

（三）规范经办，提高服务水平

各村经办人员要及时为符合条件的城乡居民办理参保登记手续，认真核对参保人员的身份信息，规范上传业务电子档案，按时报送各类审批材料。

（四）加强调度奖惩，确保工作落实

为了顺利推进我镇2025年度城乡居保工作，对工作进度较快、完成任务较好的村给予通报表彰和奖励，对工作不力和进度缓慢的村，将在全镇范围内通报批评。奖惩分为两个部分：1.奖励：以4月30日进度为准，排名前五的村分别奖励5000元、4000元、3000元、2000元、1000元工作经费；2.处罚：对参保率排名后五的村居保员、“两委干部”进行调度并根据参保情况按季度扣除后五名村绩效考核相应分值。

附件：2025年包集镇城乡居保参保缴费任务分解表

附件：

2025 年包集镇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目标任务分解表

2025 年 1 月 14 日

序号	村	参保缴费任务数 (人)	2000 档及以上 任务 (人)	6000 档目标 任务 (人)	新增参保人员 任务数 (人)
1	包集	2340	735	123	35
2	北严	1228	390	65	18
3	陈圩	880	280	46	14
4	大沟	1132	360	59	18
5	大营	952	300	50	15
6	高皇	1440	450	76	23
7	高庄	836	265	44	13
8	火庙	994	315	52	16
9	金沟	865	280	46	14
10	梁王	875	280	46	14
11	路圩	588	200	33	10
12	罗元	878	280	46	14
13	南严	1228	385	65	18
14	牌坊	528	180	29	9
15	潘圩	682	225	37	11
16	桥口	1366	435	71	22
17	石元	985	315	52	16
18	双河	1008	325	54	16
19	滕元	985	320	52	16
20	王圩	1238	395	65	20
21	西楼	1188	375	63	19
22	小集	892	285	48	14
23	小元	648	215	35	11
24	薛场	486	165	27	8
25	易圩	1222	390	65	19
26	余庙	1288	410	67	19
27	张姚	1126	365	61	18
28	镇东	940	310	52	15
合计		28818	9230	1529	455

